宜蘭縣立人文國民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 經營計畫摘要

·申請單位:社團法人臺灣耶拿教育協會

·計畫主持人:社團法人臺灣耶拿教育協會鄭同僚理事長

一、緣起與願景

面對 AI 時代來臨,傳統教育的「填鴨式」教學已無法適應孩子自由探索與主動學習的天性。我們深信耶拿教育(JenaPlan Education)所倡導的自主學習、混齡教育與團隊合作,能讓下一代從知識容器轉變為積極的探索者,從競爭者成為互助的共生者。



·耶拿培訓師 Janny 指導臺灣教育工作者·

本協會之創立,旨在推廣耶拿教育,進行師資培訓與理念倡議;另一方面,人文國中小長期實 踐混齡教育與行動學習,本質上與本會宗旨高度契合。為實踐耶拿教育典範,我們期許牽成在地教 育與實驗教育三贏的局面。

耶拿教育以混齡教學模式為基礎,有利於解決臺灣鄉村小校因標準化設計而面臨的效能不彰與裁併危機。協會欲以人文國中小為典範,將其打造成一所孩子喜愛、在地榮耀、全國典範的混齡教學學校。不僅透過混齡教育降低辦學經費並維持教育品質,更重要的,依據實證研究,盼提升孩子的合作力、創造力,及認知與非認知學習成效,幫助邊緣孩子與低社經地位族群,實踐教育公平。在辦學團隊擁有豐富實驗教育經驗的保證下,協會將以「在地扎根、放眼國際、關懷世界」為宗旨,與荷蘭耶拿教育協會深度合作,在宜蘭建立亞洲第一所耶拿教育師資培育中心。

本案預期效益不僅著眼於人文國中小的延續與蛻變,更在於系統性培養耶拿混齡教學專業教師,推廣耶拿教育模式、協助更多鄉村學校轉型,最終為臺灣培育出具自信、創新、合作精神與社會責任感的新世代公民,奠定教育創新與社會永續發展的堅實基礎。

人文國中小長期以「回歸教育本質」為核心,推動適性與混齡教學,其優勢在於擁有完整的教育理念、經驗豐富的教師團隊、結合在地文化的課程,以及家長的高度參與和充足的社群資源。辦學成果不僅吸引縣外孩子,更成為教育界的研究典範。然而,學校同時面臨多重劣勢,包括學校治理階段意見分歧、孩子人數逐年下降、學科性表現仍待提升,以及教師世代交替與專業承接不足的挑戰。面對內外部環境,學校擁有教育部實驗教育政策的高度支持和國際耶拿教育網絡願意技術合

作的機會·這有利於學校轉型與品牌升級;但持續的少子化趨勢和民間學校競爭加劇是主要的威脅。 為此·本會規劃了多項因應對策:針對治理問題·將建立校務會議以明確權責;為解決招生挑戰· 將以特色課程和品牌行銷來吸引新生源;而在教學層面·則規劃引入混齡教育培訓與多元能力導向 評量·並啟動耶拿教育師資培訓·以保障學科能力並強化教學品質。目標在六年內·循序漸進轉型 為國際認可的耶拿學校·成為在地混齡教育的示範中心·達成提升教育品質與促進地方發展的願景。

二、辦學理念與校園規劃

耶拿教育由德國教育家彼得·彼得森(Peter Petersen, 1884–1952)創立,其核心動機源於對戰後歐洲社會人性和社群瓦解的反思,旨在建立一個能夠重新教育孩子、培育完整人性的新型學校。這套理念已制度化為二十條辦學基本原則,是全球耶拿學校的指導思想,涵蓋了對「人」、「社會」及「學校」的三重承諾。關於「人」,原則強調每位孩童與成人的獨特價值與不可輕忽的尊嚴,應獲得機會發展獨立性、批判意識、創造力與正義感,並在真實的社會、文化與心靈接觸中確立自我認同。關於「社會」,原則要求建立一個尊重個體、激勵自我發展、能公正和平處理差異,並以負責任的態度面對自然與文化資源的社會。

彼得森將學校視為一種半自主且合作性的組織,其哲學基礎深植於歐洲「新教育運動」脈絡。他的教育思想結合了哲學、哲學與社會批判,核心在於將教育視為「人之存在的實踐形式」,超越知識傳遞,成為個體自我形成與倫理參與的場域。彼得森哲學的核心概念是將學校構想為一個「社群」(Gemeinschaft),而非現代社會功利導向的「社會」(Gesellschaft)。他主張,學校應是一個由相互信任、情感認同與共同責任組成的獨立倫理空間,透過共同生活(Mitleben)與共同工作(Mitwirken),培育能在真實關係中生活的「完整之人」。這種「社群中心」的教育觀旨在對抗現代社會的疏離與異化。

在實踐層面,耶拿計畫最具代表性的創新是群體制。學校否定以年齡為單位的傳統班級制,將孩子分為跨越三年齡層的混齡群體,目的是營造互助學習的文化,讓年長者培養責任感,年幼者透過模仿獲得學習動機。空間設計上,如「學校客廳」(Schulwohnzimmer)的概念,將學校視為孩子暫時的家,透過師生共同制定規範,實踐社群自治與民主共決。



·本協會的老師到荷蘭的耶拿 學校參訪和入班觀課·了解 耶拿教室與課堂進行·

耶拿計畫的核心教學結構由四種基本教育形式組成,它們是人類經驗的四個基本面向:對話 (Gespräch)是學習的靈魂、培養批判思維;遊戲(Spiel)是一種模擬生活的學習形式、恢復情感參與;工作(Arbeit)強調有目的的創造行動與合作責任;而分享(Feier)則作為儀式、深化社群的歸屬感與反思。彼得森認為,這四種形式的交替運作、使學習成為一個整全的人類經驗過程、

涵蓋了理智、情感、倫理與社會四個維度。教育的最終目標是「學習」而非「教學」,教師的角色是「結構的創造者」,設計出能激發孩子自主、合作與倫理實踐的學習環境。今日,特別在荷蘭的發展下,耶拿理念已轉化為「民主參與模式」,持續在國際間影響教育改革,旨在培養能在共同生活中思考、行動與負責的未來公民。

在校園規劃上,核心理念為「校園如家、學習如生活、環境如夥伴」,旨在營造符合耶拿教育對話、遊戲、工作、分享四大支柱的「生活共同體」。建築物如人文大樓等將進行複合式空間設計,確保功能靈活。空間設計追求溫暖、永續與可轉換性。混齡教室打破傳統年級制,採用彈性隔間與可移動家具,設置「晨圈」促進群體凝聚,並設有以孩子為中心的閱讀角與綠角落,營造如家般的學習環境。戶外規劃有跨領域專題探究區、學習廣場、中央大草坪(作為晨圈與分享的核心場域)和自然探索區,結合永續設施如太陽能屋頂與可食地景,使校園成為永續教育的活教材。

耶拿教育強調教室空間須功能導向且具彈性,以支援七種混齡學習現象同時進行,設計上需進行空間區隔並依「三層次學習聲音分類」規範,所有區域皆以孩子自主學習與互助共學為中心。校園環境精神延伸至校外,追求「全然有機的校園社群觀」,透過參與農耕、工藝坊等職業與微型企業活動,將學校打造成引導孩子體驗社會生活要素的「經驗學校」,培養其社會意識、經濟獨立能力及道德判斷力,使孩子在自然、社會、道德、認知與情緒五大環境中成長。

招生對象設定為認同耶拿教育理念的孩子與家長·不受學區限制;超額則設籍頭城區者優先· 其餘抽籤。學校採適性化混齡教學·每班原則上限 25 人·每年級招收約 25 名新生。整體維持九 個混齡班(國小六班、國中三班)的穩定架構·以確保小班精緻品質。轉學生需經面談、試讀後由 委員會決議。學校亦設有轉銜輔導、特教支持系統,並透過獎助學金保障弱勢家庭孩子就讀權益。

三、課程、評量、教師專業與行政組織規劃



·臺灣的教育工作者透 過實務課程和孩子們 一起進行耶拿課程·

以耶拿教育哲學為基礎,課程規劃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將教學核心由「教師講課」轉為「孩子學習」、教師扮演支持者。作息採四學期制,利用短期假期促進教師專業發展。學校實施「有節奏的週計畫」、將工作學習時間規劃為完整時區,並賦予孩子主導權。上午安排學科,下午進行世界導向課程或社團。校定課程以世界導向設計為主,核心議題圍繞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整合多領域課綱,旨在培養具備世界觀的新公民素養。

教學活動採混齡教學,將學校視為「共同體」社群。編班逐年採【1-3】低年段、【4-6】高年段、【7-9】國中段進行,世界導向課程等皆採混齡設計。

耶拿教學法強調的四大支柱活動——對話、工作、遊戲和分享——有規律地交替構成每日作息, 取代單調講述。自主學習模式透過個人週計畫、閱讀寫作和「空白課程」培養。課程內容在小學階 段接受皮亞傑發展階段論·著重培養自信、自律、毅力·並將學科視為相互關聯;中學階段則以「智力發展」、「創意表達」和「為成人生活與當代文化做好設計」三個領域規劃世界導向課程。

成就評量採質量並重的多元評量方式·體現差異化精神·質性評量包括週計畫檢核、自評反思、組內/組間評量、態度評量和檔案評量。標準化測驗用於檢測基本學力·另有素養評量理念的世界導向課程評量。孩子事務實施正向管教與友善校園·輔導機制採三級輔導制·設有不分類資源班·以團隊合作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IEP)·確保特殊生課程融入普通班。

課程評量機制持續且系統性,透過教師團隊、孩子、家長和外部專家等多管道回饋,確保課程品質與促進教師專業成長。教師專業成長機制以課程發展與耶拿教育實踐為核心,利用研習與國際交流(如:赴荷蘭互學)建立系統化師資培育管道。為實踐耶拿教育理念,教師考核著重教學活化與專業養成。授課節數基準為國中專任 16 或 18 節、導師 12 或 14 節;國小科任 20 節、導師 16 節。減課機制鼓勵精進:教學輔導教師酌減 1 至 2 節,兼任行政者比照宜蘭縣標準減課。專業成長由「人文課程發展委員會」統籌,下轄 10 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負責研發,並透過五個「耶拿教師模組」分級制度,從在地化學校建立(模組一)到熟練混齡教學(模組二,帶班最基本要求)逐步進階。

本計畫將由臺灣耶拿教育協會理事長鄭同僚博士擔任校長,領導團隊成員均為協會核心幹部。師資培育方面,與政大臺灣實驗教育推動中心合作師培研習,並聘請荷蘭耶拿教育顧問 Janny Bolink 及 Marjon Clarijs 強化專業。

學校組織架構體現耶拿教育「社群合作、生活化學習與民主 參與」的核心精神,以獨立、平衡、合作為原則。校內組織含校務



· 鄭同僚(右)邀請兩位耶拿培訓師 Janny(左)和Marjon(中)來臺進行培訓 ·

發展小組、教師與課程發展會議及行政處室,行政職責為「服務、支持而非管制」。校外由學校、家長會及協會構成外部網絡。行政組織依國民教育法設置校長、副校長及教學、一般行政兩大單位,規劃以十班規模編制共三十五名教職員,採混齡教學,每混齡班配置兩位協同教學教師與一位行政與輔導教師。現有教師及行政人員留任以意願為先,缺額則聘任經耶拿師訓人員遞補,確保人力充足穩定。

本計畫旨在將學校發展為臺灣耶拿教育基地,透過引進荷蘭與本土師資合作培訓體系,培養具備國際視野及在地實踐力的耶拿教師,並示範推廣以協助地方公校轉型。學校將成為師資培育、課程研發與示範推廣的核心樞紐,支持教育部推動自主學習與合作學習政策。主要經費來源依《實驗教育條例》由宜蘭縣政府按同等規模學校基準補助人事、建築、設備等費用。不足部分則由協會自籌,透過募款、社會贊助、學生收費等多方管道籌措,確保辦學穩定及永續發展。